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渝北卫健函〔2024〕91号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区人大第十九届四次次会议第 436 号 建议的答复函

尊敬的刘燕平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全区医疗机构法治医院建设的建议》（第 436 号）已收悉，感谢您对渝北卫生健康事业的关心和支持，对您的建议我委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自批示并组织会议专题研究和布置，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政府重视和支持法治医院建设”和“加强法治医院建设宣传”的建议

按照《重庆市法治医院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我区将渝北区人民医院纳入全市首批法治医院建设试点单位，围绕法治医院建设指标评价指标体系，开展法治医院试点建设。

（一）建机制，健全医院法治建设体系

一是成立医院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医院总体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法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二是成立医院法务部，统筹一体推进法治医院建设工作。法务部现有专职人员 3 人，具有医学背景 2 人，法律专业背景 1 人，主要负责合同、协议审查，处理医疗纠纷，提供法律咨询、开展法律培训以及法治文化培训等。同时法务部参加医院研究重大决策、重大合同、重要文件制度等相关会议，及时回应潜在的法律风险，堵塞漏洞。三是设置法治宣传员，构建医院和科室法治建设的桥梁。各科室确定 1 名政治素养高、业务能力强的员工作为法治宣传员，负责本科室法治宣传、纠纷调解、隐患排查，及时向法务部提出意见建议。法治宣传员每周三为群众预约公益律师，每季度报送 1 次科室法治工作情况；法务部每半年对法治宣传员开展培训 1 次，及时协助处理科室隐患问题，确保医院法治建设目标和规划在科室得到有效落实。

（二）抓制度，形成医院法治建设长效保障

在完善法务部功能设置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制度建设。一是完善法治相关制度与运行体系。修订完善领导干部年度述法制度、法务工作制度与流程、法务人员参与重大事项决策等制度。

重点打造了合法性审查和纠纷防筛两项机制。合法性审查分为 2 种情况：对于重大决策、重大合同、重要文件、重大制度，由法务部进行合法性审查并出具合法性审查意见；对于普通合同、一般性文件、制度等，职能部门履行合法性审查主体责任，法务部进行会签。同时法务部会同审计科对医院重大合同进行合法性审查，目前已完成 8 份合同审查。纠纷防筛机制模式为：法务部每周到 1 个临床科室开展纠纷隐患排查，针对具有潜在医疗纠纷隐患的患者，通过查阅医疗文书、主管医生汇报医患沟通情况等方式了解基本“病情”，分析研判纠纷原因，提出针对性的法律意见。二是检视现有工作制度。医院现有工作制度 484 项，法务部分批分期对现行制度全面进行合法性审查，推进制度改、废、立，确保医院在良法善治的轨道上运行。目前已完成《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医学伦理委员会工作制度》《医院电子病历管理制度》《患者知情同意告知制度》等制度审查 15 项，提供审查意见建议 92 条，采纳 79 条，修订完成 13 项。

（三）强队伍，提升医院法治化管理水平

队伍建设作为法治医院建设推进的重要力量，是医院实现良法善治的基础。一是整合专业律师团队。主要由公益律师团队和医院具有法律从业资格的职工组成。目前，首批 6 名公益律师已完成服务，第二批 4 名公益律师已完成进驻。自医院“法治诊所”成立以来“开诊” 95 次，为医院重要决策、涉法事务处理提供法律审查、服务 78 件次，提供法律援助 56 人次、法律咨询服务

396 人次、审查起草合同文书 67 件、组织下临床宣教 72 场次。

二是整合高校资源。医院积极主动作为，利用作为西南政法大学民法典国民教育基地、中国法文化研究传播中心实践教学基地以及西南医科大学法学院研究生实习基地等金字招牌，积极与法学院校开展合作，联合培养“医”“法”复合型人才，实现双方共赢。医院现接收西南医科大学医师法律专业研究生 6 名，即将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院签署研究生联合培养协议。

三是整合法治宣传队。医院现有法治宣讲队员 319 名（医声说法专家团 15 名，青年团员 304 名），主要由“医声说法”专家宣讲队、公益律师服务团、“民法典”国民教育科普基地宣讲队、法治宣讲志愿服务队 4 支队伍组成，成员包括院领导、各学科带头人、科室主任、业务骨干、党支部书记及青年团员等。宣讲团成员不定期地深入各支部、各科室、医共体成员单位、学校、社区现身说法，共同提升法治观念和法治思维，切实做到依法管理、依法履职、依法办事、依法执业，依法行医。

（四）树文化，构造“良法善治”的法治氛围

“法者，天下之程式也，万事之仪表也”。法治文化是法治医院建设的文化基础，也是医院文化软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我院通过以下 2 方面推动法治文化繁荣。一是以“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一厅一廊 N 科室”“指尖媒体+基础文化”“法治图书角”普法宣传基地为抓手、以院校合作为切入点、以构建现代化法治化的医院治理体系为目的，在全院范围内营造依法治院的良好氛

围。二是推进法治医院进科室，激活法治“细胞”。围绕矛盾纠纷突出、廉政风险高、牵头执行医疗法规多、关注“一老一小”重点人群为标准，医院优选出儿科、老年科、医学装备科等法治示范科室15个和法治标杆科室5个，引导科室探索符合自身实际的法治运行模式。如医学装备科从科室申购—专家论证—采购—验收入库—使用出库收费的全流程再造。二是强化联合检查机制。通过建立联合检查治理机制，破除以往单打独斗的局面，确保一个检查组检查多个事项。联合检查中要坚持问题导向，创新监管手段，针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重点针对医疗反腐、非法套取医保资金、毒麻精放药品管控等展开检查，确保一次检查、一次规范。实现既达到效果又减少对企业的检查频次和压力。同时，通过检查相互熟悉对方业务关注重点，提高发现问题的敏感度。

二、关于“加强平安医院建设和防范化解风险能力”的建议

区公安分局领导高度重视法治医院建设。一是于2023年协同督促全区二级以上医院，按照“一院一点”标准安装“一键报警”装置，100%接入属地派出所。二是压实工作责任，将二级以上医院纳入社会面巡逻防控重点区域，设为每日必巡点，及时防范处置医疗机构及周边治安问题。三是依托保卫干部、驻警务室民辅警和工作中的线索，及时摸排、有效化解医患纠纷。四是加强涉医警情处置力度，确保接警后第一时间抵达现场，依法依规快速处置。五是持续开展打击“医托”“号贩子”专项工

作，营造良好就医秩序。

三、关于“医院警务室配备专兼职警力”的建议

目前，全区共有三级医院7家（公立4家，私立3家），二级医院9家（公立2家，私立7家）。区公安分局党委多次研究警务室警力部署问题，已落实专职民警入驻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附属第三医院和市妇幼保健院。3月13日，区公安分局组织召开专题会议，提出警力优先向平安医院倾斜。目前已落实全区公立三级和私立三级医院警力入驻。

再次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支持、关心和厚爱。

联系人：乔琪，联系电话：67808620。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5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人大代工委，龙兴镇人大主席团。

重庆市渝北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15日印发
